



习近平主席
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务院办公厅
西城区府右街二号
北京市100017

巴黎，2020年7月22日

习主席先生：

多个捍卫人权及新闻自由的非政府组织团体集结在一起，极力呼吁您特赦记者**黄琦**。他曾两度获得无国界记者新闻自由奖，目前健康状况岌岌可危，若持续受到监禁，他可能很快会失去性命。

黄琦是一名经验丰富的记者，告知大众贪腐案件和侵犯人权的消息，他的工作十分出色，也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第35条所保障的言论及出版自由范围之内。

2019年7月29日，四川省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故意泄露国家秘密罪」以及「为境外非法提供国家秘密罪」判处黄琦12年徒刑，其审判过程封闭且未能证明其罪责。

这种严厉和不公平的惩罚，对患有严重的肝肾疾病的黄琦而言，相当于判处死刑。2018年12月，在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发表的声明中，四位专家坚称，如果不将他释放，他的病情将「继续恶化直到致命」。

四位联合国专家也指出黄琦于这两年审前拘留期间，遭到不当对待并缺乏妥适照护，此举显然违反了1988年中国批准之「联合国禁止酷刑公约」。

此外，黄琦高龄87岁的母亲蒲文清女士，她的健康状况因为肺癌而急速恶化，已经发出要求希望能再见她的儿子「最后一面」。基于人性尊严，我们恳请您在为时已晚之前让黄琦有机会再见到他的母亲。

我们在此敦促习主席先生展现怜悯之心，行使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第80条赋予您的特赦权，在为时未晚前释放黄琦。

请接受我们最崇高的敬意。

Article 19

Association of Taiwan Journalists 台湾新闻记者协会

Chinese Human Rights Defenders 中国人权捍卫者

Committee To Protect Journalists 保护记者委员会

International Federation for Human Rights 国际人权联盟

Freedom House 自由之家

Human Rights Foundation 美国人权基金会

Human Right In China 中国人权

Index On Censorship 查禁目录

Ligue des droits de l'homme 法国人权同盟

Reporters Without Borders 无国界记者组织

Safeguard Defenders 保护卫士

Taiwan Media Watch Foundation 台湾媒体观察教育基金会

本信副本:

Michelle Bachelet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 (人权高专办)

Palais des Nations

CH-1211 Geneva 10, Switzerland